附件　會議記錄 1

嘉義縣水上鄉忠和國小 110 學年度第一次課發會會議紀錄

一、時間：110 年 9 月 1 日 13：30

二、地點：圖書室

三、主席：陳志光 校長　　四、記錄：許延呈

五、出席人員：如簽到簿　(應出席人員：16 人　實際出席 16 人 出席比例 100%超過 2/3)

六、主席宣布開會：

七、工作報告：

(一)本校 110 學年度課程計畫，已報請本縣政府教育處 110.08.31 府教發字第 1100196822 號公文同意備查，並於本校網站首頁公告課程計畫。

(二)本次會議主要討論本學年度課發會及相關組織運作期程，並確認校長及教師公開授受時程規劃。

八、提案討論：

案由一：本校 110 學年度學校課發會及相關組織運作期程一覽表，如附件一，提請討論。

說　明：

一、本校課程計畫已獲縣政府府教發字第 1100196822 號公文同意備查，並於本校網站首頁公告課程計畫。

二、本校 110 學年度學校課發會及相關組織運作期程一覽表，配合本校重要行事活動，提請本次課發會進行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出席委員全數通過)

案由二、本校 109 學年度(整學年)課程總體架構、各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評鑑紀錄，詳如附件二，提請討論。

說明：

一、 本校 109 學年度各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之評鑑紀錄，經由本校課發會、各領域教學研究會及彈性學習課程設計小組完成評鑑，如附件二。

二、 本校課程評鑑資料得適時提供課程規劃之參考，本案由決議通過後，由各領域教學研究會及彈性學習課程設計小組適時作為課程修正及轉寫課程計畫之依據。

決議：照案通過。(出席委員全數通過)

案由三、本校 110 學年第一學期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日程，詳如附件三，提請　討論。

說明：

一、 依據本校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計畫辦理。

二、 本日程表為本校 110 學年度第一學期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日程規劃及觀課教師名單。

三、 本計畫完成後將公布在本校學校網頁上。

決議：照案通過。(出席委員全數通過)

案由四、本校 110 學年第一學期實施前準備階段課程總體架構評鑑，提請討論。

說明：

一、本校 110 學年第一學期課程計畫，已完成備查。

二、本次進行本校 110 學年課程計畫實施前準備階段之課程總體架構評鑑，共有師資專業、家長溝通、教材資源、學習促進等四項評鑑重點，評鑑內容如附件四，提請討論進行評鑑。

決議：照案通過。(出席委員全數通過)

九、臨時動議
十、散會

◎附件一

忠和國小課程發展相關組織規劃

組織名稱	工作內容	定期會議/集會期程規劃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課程發展委員會	（一）建構學校共同願景。 （二）規劃、發展並審查全校總體課程： 1.全校各年級之課程目標與架構。 2.各年級各學習領域與彈性學習課程之課程架構、上課節數與課程計畫。 3.審定教科書之選用版本。 4.審查教師自編教材。 5.學校行事之活動內容、時程（週次、日期或時段）、時數等。 6.課程發展相關會議時間及議題之安排。 （三）規劃並執行全校課程評鑑事宜。 （四）規畫教師專業成長進修計畫，增進專業成長。 （五）其他有關課程發展事宜。	✓	✓		✓		✓		✓		✓	✓	✓
領域教學研究會	（一）審核各學科領域課程小組評量要點及教學計畫。 （二）溝通觀念、建立課程發展共識。 （三）規畫彈性課程並設計教學主題與教學活動。 （四）訂定學生成績評量辦法補充規定。 （五）整合各項資源，建立學校支援系統。 （六）鼓勵教師專業成長，提昇教學專業能力。		✓	✓		✓	✓		✓		✓	✓	
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	（一）討論特殊生個案狀況及需求，研擬相關協助，提出特殊生相關課程協助規劃。 （二）特殊教育學生課程規劃需先送特推會作個別學生審查，通過後據此完成特教學生課程計畫併入學校課程計畫提交課發會。		✓				✓		✓			✓	
課程研發核心小組	（一）擬定學校本位課程大綱。 （二）擬定學生階段性關鍵能力指標。 （三）研發學校校訂課程。 （四）發展學校多元評量模式。 （五）負責學習領域課程小組的諮詢與推動。	✓	✓	✓	✓	✓	✓	✓	✓	✓	✓	✓	✓
教師專業學習社群： （學習扶助增能資源社群）	（一）建構教師專業社群及支持系統，形塑社群文化。 （二）深化教師在職進修之品質與效能，深化專業內涵。 （三）加強教師落實課堂實踐及同儕觀課，提升教學成效。 （四）發展在地化之適性、多元、創意之教材、教法與評量，創新適性教學。 （五）營造優質之教學實施關係與環境，建構支持網絡。		✓	✓	✓	✓			✓	✓	✓	✓	

◎附件二

109 學年度嘉義縣忠和國小領域課程課程評鑑檢核表

層面	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達成情形（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設計	領域/科目課程(每年5月1日至6月30日)	5. 素養導向	5.1 教學單元/主題和教學重點之規劃，能完整納入課綱列示之本教育階段學習重點，兼具學習內容和學習表現兩軸度之學習，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					V	1. 檢視自然領域課程計畫能完整納入課綱列示之本教育階段學習重點課程計畫，撰寫架構清晰，主題明確。 2. 多元教學模式，學生實作及實驗課程並重，學生自我學習能力提升。
			5.2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適合學生的能力、興趣和動機，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和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V	1. 學生對課程設計內容感到有趣，活動設計多元，教學素材選用生活化、多樣化，並與學校特色及相關領域結合，讓學生更能內化並理解實行。 2. 使用多元教學策略並安排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和適性化課程。
		6. 內容結構	6.1 內含課綱及所屬地方教育行政主管機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擬融入之相應合適之議題內容摘要。					V	內容難易度適中，包含課綱及所屬地方教育行政主管機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且符合學生經驗及素養導向原則，課堂中透過不斷的討論，加上課後的練習與複習，習作內容都能順利完成。
			6.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V		教學單元/主題具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
		7. 邏輯關連	7.1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項目內容，彼此具相呼應之邏輯關連。				V		1. 領域課程的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等具邏輯關連。 2. 教學時間與進度能做適度調整合乎邏輯合理性。
			7.2 領域/科目課程若規劃跨領域/科目統整課程單元/主題，應確實具主題內容彼此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採協同教學之單元，其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應列明。					V	課程符合課綱規範及學習節數規範，教師彼此協調合作，課程統整與學校特色結合。
		8. 發展過程	8.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參考及評估本領域/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如領域/科目課綱、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V	1. 課程規劃與設計過程，能蒐集、參考及評估本領域課程設計所需之資料，考量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 2. 以舊經驗來結合新的學習內容，有助於新課程內容的學習，且教師皆具備課程設計之專業知能，學生教科用書皆依照相關標準進行。
			8.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領域/科目小組會議、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V	課程規劃與設計過程，經由課發會審核與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
課程實施	各課程實施準	13. 師資專業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尤其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				V		109 學年度未有學生選修新住民語文；薦派校內教師參與 109 學年度新課綱及素養導向教學相關研

層面	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達成情形（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描述
				1	2	3	4	5	
	備（每年6月1日至7月31日）		已妥適安排。						習。教師皆具備課程設計之專業知能。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V		校內教師積極參與各項講座，課發會及行政端亦定期辦理研習及宣導政策，鼓勵教師精進與成長。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小組會議、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V	1. 積極參與各領域教學研究會、學年會議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參與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 2. 領域教師與夥伴辦理教學觀摩，透過討論彼此成長。
		14. 家長溝通	14.1 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並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V	學校能運用班親會及校網將課程計畫內容公布於家長週知，並積極利用班群及線上軟體在教學過程間與家長達成良好之親師溝通。
		15. 教材資源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V		課程所需審定本教科書或教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V		場地與設備能符應領域學習課程之實施，具有專用自然科任教室，並有完善的資訊設備及實驗用具，達成實作與理論教學兼具之成果，並透過教室布置及校園環境讓學生於生活中體驗學習。
		16. 學習促進	16.1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V	1. 能實施多元評量檢核課程實施效益及學習成效。例：校慶時各班級表演、校內語文活動說故事比賽。 2. 引進外部資源，如北回太陽館天文志工、農會團體、地方農業人士，除講座及專業指導外並進行校外參訪教學，讓學生有各種體驗學習。
課程實施	各課程實施情形（學年開學日至次年學期結束）	17. 教學實施	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和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V	能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和學習活動安排能有效達成該階段領域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領域學習課程之目標。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V		教學策略多元且適性，依課程內容、學生特質採用相應合適之口述回答、分組教學、學生實作等學習策略。

層面	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達成情形（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描述
				1	2	3	4	5	
		18. 評量回饋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與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V		依照課程計畫所訂定之進度實施課程，並適時針對學習落後學生給予學習輔導，以多元檢核為目標，隨時進行教學調整。
			18.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V		1. 領域教師間能時常進行對話交流，對學生學習所遭遇之問題進行討論互助，增益教學效能。 2. 教學活動會依專業對話與討論適時改進再實施課程。
課程效果	領域/科目課程（配合平時及定期學生評量期程辦理）	19. 素養達成	19.1 各學習階段/年級學生於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各該領域/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並精熟各學習重點。					V	1. 教學實施後學生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各教育階段核心素養，並精熟各學習重點。 2. 自然領域之學習結果以及學生的學習成效，都能達成課綱訂定之能力指標及課程目標，而在自然領域之學習結果呈現教育的正向價值。
			19.2 各領域/科目課綱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以外之其他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V	1. 教學實施後之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的積極正向價值。 2. 學生在自然領域學習的過程中達到個人內省與思考外部環境之問題，並進而成長。
		20. 持續進展	20.1 學生在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於各年級和學習階段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V	學生透過課程融入與議題連結展現自主學習精神，教學活動實施後學生學習結果表現具有持續進展的現象。

說明:

1. 評鑑重點編號參考教育部函頒之「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
2. 各層面填具時間依四、評鑑時程之時序填寫

評鑑日期	110年06月15日	評鑑者簽名	許延呈、盧貝怡、劉衍甫

109 學年度嘉義縣忠和國小彈性學習課程課程評鑑檢核表

層面	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達成情形（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設計	彈性學習課程(每年5月1日至6月30日)	9. 學習效益	9.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符合學生的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對其持續學習與發展具重要性。				∨		1. 本校彈性學習閱讀課程依學生的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規劃，閱讀主題內容具體符合學生學習需求。 2. 圖書館利用教育讓學生學會善用圖書館資源。
			9.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重視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發表和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和適性化特徵，確能達成課程目標。				∨		1. 透過好書共讀和讀報活動能引導學生思考，探究生活日常問題，並培養解決問題的能力。 2. ★「讀報好好玩」讓學生藉由報紙的文章，增添孩子閱讀的機會。再根據學習單的內容，分享從這篇文章得到的收穫、想法、感覺或經驗。★「愛的書庫書箱共讀」讓學生分組討論、思考和發表學習單的內容。★「閱讀字族卡」是利用相同的部件配上不同的偏旁，讓孩子有效率的擴增字彙。★「五星級造句」、「心情短語」的分享，讓學生練習寫出更完整的句子和小短文。
		10. 內容結構	10.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符合主管機關規定，如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單元/主題內容摘要、教學進度、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				∨		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符合主管機關規定。
			10.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其他類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		閱讀課程屬於第一類統整性主題,內容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10.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原則。				∨		1. 依低中高能力選擇適合該階段學生的學習重點與合適的文本。 2. 各個單元有統整性可以讓低年級小朋友適切進入閱讀教育領域。 3. 讀報學習單的內容由淺入深,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和繼續性。
		11. 邏輯關連	11.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	1. 運用適當教學策略與多元評量提升兒童閱讀之興趣與樂趣。 2. 透過閱讀活動增進身心健康發展、懂得感恩並快樂學習符合本校願景(快樂學習.感恩創新.健康成長)。
			11.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和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輯合理性。				∨		教學活動與評量方式互相呼應，符合教學一致性。

層面	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達成情形（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描述
				1	2	3	4	5	
		12. 發展過程	12.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能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各彈性學習課程規劃所需的重要資料，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	針對學生先備經驗、發展狀態及學校現有資源，設計符合學校課程願景之彈性課程。
			12.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特殊需求類課程，並經特殊教育相關法定程序通過。				∨		課程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及相關授課老師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各課程實施準備(每年6月1日至7月31日)	13. 師資專業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尤其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	校內師資足以有效實施彈性學習課程。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		學校外聘專業人士到校指導課程發展，且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皆已參加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小組會議、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		學校時常安排閱讀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了解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14. 家長溝通	14.1 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並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		1. 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亦將閱讀課程計畫公告在學校校網供家長查詢。 2. 運用每學期班親會與Line班級群組向家長說明課程計畫。 3. 將學習成果公布在校刊與親師生分享。
		15. 教材資源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		自編教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通過課程審查。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		教學場域完備，教室中的大型觸控式螢幕、學校分組平板、分組海報皆已規劃妥善。教師能在教室或圖書館運用設備教學。
		16. 學習促進	16.1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	1. 一年級透過學習單與愛心樹製作展示學習成果。 2. 二年級不定期地讓孩子分組討論、上台發表或表演。 3. 中年級以小書製作來呈現對「認識書的結構」課程展現學習結果。 4. 高年級依課程內容設計不同活動，如:寫作、分組討論、上台發表。
	各課程實施情形	17. 教學實施	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和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		透過課堂討論、學習單回饋、學習體驗的分享，使學生促成各教育階段領域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課程目標的達成。

層面	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達成情形（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描述
				1	2	3	4	5	
	（學年開學日至次年學期結束）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		1. 教師因應學生特質採用分組活動，簡報說明，進行適性化教學。 2. 在進行讀報學習單和愛的書庫共讀書籍的教學活動時，教師會視課程內容採用不同教學策略，並依學生學習狀況適時修正。
		18. 評量回饋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與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		依課程目標設計評量方式，並依實際教學過程，討論、修正教學及評量。
			18.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		教師能透過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研討共備課程，作為教學改進之參考
課程效果	彈性學習課程(配合平時及期末學生評量辦理）	21. 目標達成	21.1 學生於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能符合課程設計之預期課程目標。				∨		1. 大部分孩子都能積極地完成彈性閱讀課程內容。 2. 透過共讀爺爺有沒有穿西裝一書，學生能體會到尊中生命，已建立良好的品格。
			21.2 學生在各彈性學習課程之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	透過彈性學習課程培養孩子分組共同討論、發表的能力，結合品德教育繪本，培養孩子正向的好品格。
		22. 持續進展	22.1 學生於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成就表現，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	透過共讀活動與圖書館利用教育，學生喜歡閱讀，更常到圖書館找自己喜歡的書閱讀，也能感受到孩子持續進步與成長。

說明:

1. 評鑑重點編號參考教育部函頒之「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
2. 各層面填具時間依四、評鑑時程之時序填寫

評鑑日期	110 年 6 月 16 日	評鑑者簽名	徐麗紅、蕭凱珊、郭麗貞、吳佳樺、陳宜真、陳昭全、林志信

◎附件三

嘉義縣110學年度忠和國小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活動-辦理時間規劃表

項次	授課者	授課班級	主題	時間/節次	參與觀課者(1~2人)	
						行 政 人 員
1	許延呈	五甲	自然第四單元 摩擦力	110.12.30 第二節	林志信	
2	林志信	五甲	數學第十單元 小數數線	111.01.04 第一節		許延呈
3	陳昭全	四乙	社會第六單元 傳統節慶	111.01.05 第一節	郭佩蓉	
4	柯貝旻	五甲	閩南語第四課 台灣-美麗的海翁	111.01.05 第三節		陳志光
5	陳志光	三甲	藝文第六單元 Go!Go! 運動會	111.01.06 第二節		柯貝旻
6	郭佩蓉	四甲	英文第四單元 What do you want?	111.01.06 第二節	陳昭全	
7	盧貝怡	四甲	健康第五單元 節能減碳	111.01.07 第一節	郭麗貞	
8	蘇鳳玉	五甲	社會第六單元 傳統文化的展現	111.01.07 第三節	蕭凱珊	
9	郭麗貞	四甲	數學第八單元 分數	111.01.07 第二節		盧貝怡主任
10	蕭凱珊	一乙	國語第七單元 回音-造詞小高手	111.01.07 第三節		蘇鳳玉組長
11	徐麗紅	二甲	數學第八單元 3.6.7.9乘法	111.01.07 第一節	劉衍甫	
12	黃新勝	三甲	國語 《老鼠嫁女兒》	111.01.07 第一節	何政松	
13	劉衍甫	四甲	自然第四單元 燈泡亮了	111.01.07 第六節	徐麗紅	
14	李權霖	四乙	數學第九單元 小數	111.01.10 第一節	何政松	
15	何政松	六甲	數學第10單元 等量公理	111.01.10 第四節	李權霖	

備註：
一、請各位老師自行選填一週次公開授課者，每位老師1場教學，1~2場觀摩他人。
二、教學者要交【附錄-2】教學活動設計單（電子檔）、【附錄-5】公開授課自評
表；觀課者要交【附錄-3】教師同儕學習活動照片【附錄-4】公開授課觀課紀錄表
三、教學活動設計請於教學前二天，回傳電子檔給教務組長。
四、節次的規劃是上午4節，下午3節。

◎附件四

110學年度嘉義縣忠和國小課程總體架構課程評鑑檢核表

層面	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達成情形（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實施	各課程實施準備(每年5月1日至7月31日)	13.師資專業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尤其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		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能有效實施各領域及校訂課程，閩南語師資亦通過教育部閩南語中高級認證。 2. 科技領域規劃相關研習及鼓勵老師參與增能課程，以提升教學成效。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	校長、主任及所有教師均積極參與相關專業研習、策略聯盟與教學成長活動。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小組會議、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		
		14.家長溝通	14.1 學校課程計畫獲主管機關備查，並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	於校網首頁放置學校課程計畫之連結，並於每學期親師座談會中向家長說明。
		15.教材資源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	各領域及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均經過會議討論，並依規定選用、自編與審查。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		
		16.學習促進	16.1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	於學期中與學期末實施課程之能力檢測、闖關活動與展演等多元評量之方式。

說明:

1. 評鑑重點編號參考教育部函頒之「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
2. 各層面填具時間依四、評鑑時程之時序填寫

評鑑日期	110年 09月 01日	評鑑者簽名	許延呈.柯貝旻 盧貝怡.蘇鳳玉 林靜璇.蕭凱珊 徐麗紅.黃新勝 郭麗貞.李權霖 林志信.何政松

附件　會議記錄 2

嘉義縣水上鄉忠和國小 110 學年度第二次課發會會議紀錄

一、時間：110 年 11 月 17 日 13：30

二、地點：圖書室

三、主席：陳志光 校長　　四、記錄：許延呈

五、出席人員：如簽到簿　(應出席人員：16 人　實際出席 16 人 出席比例 100%超過 2/3)

六、主席宣布開會：

七、確認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

八、工作報告：

(一)本校 110 學年度課程計畫，已報請本縣政府教育處 110.08.31 府教發字第 1100196822 號公文同意備查，並於本校網站首頁公告課程計畫。

(二)本校課發會運作期程業經本會 110 學年度第一次會議通過，本次會議為本學期第二次定期課發會。

九、提案討論：

案由一：本校規劃 111 學年度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內容，是否進行修正調整，請討論。

說　明：

一、本校依據學校願景及學校本位課程架構規劃校訂課程，是發揮本校在地特色與促進學生適性發展的重要課程，110 學年度校訂課程已進行至第一學期。

二、請本委員會針對總綱願景、學校願景及學校本位課程架構，進行討論，是否需要調整修正，或提供意見給彈性學習課程設計小組。

決議：110 學年度第四類「3-4 年級活力英語」、「3-6 年級翻轉數學」及「3-6 年級資訊素養與科技應用」於 111 學年度調整為第一類統整性主題課程，並針對課程主題與內容進行討論及修正。(出席委員全數通過)

案由二、本校 111 學年度學生選讀本土語文及新住民語文計畫案，請討論。

說明：

一、 本校 110 學年學生選讀本土語文及新住民語文情形，本土語文共有閩南語文、客家語文、越南語文三類課程。

二、 本校 111 學年度本土語文課程學生選讀訂於 111 年 5 月進行調查，本校如果其他學生學習需求，再配合規劃師資與設施設備。

決議：經調查後本校 111 學年度學生選讀本土語文為閩南語課程。(出席委員全數通過)

案由三、本校 110 學年度第二次課發會進行課程總體架構評鑑，提請討論。

說明：

一、 本校 110 學年第一學期課程計畫，依課程計畫實施運作。

二、 本校課程總體架構評鑑共有教學實施、評量回饋及教育成效三項評鑑重點，評鑑內容如附件一，提請討論進行評鑑。

決議：決議事項如附件一(出席委員全數通過)

十、臨時動議

十一、散會

◎附件一

110學年度嘉義縣忠和國小課程總體架構課程評鑑檢核表

層面	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達成情形（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實施	各課程實施情形(學年開學日至次年學期結束)	17.教學實施	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和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	教師能針對班上學生特質及學習狀況，採取多元的教學策略，並於教學過程中適時進行調整
		18.評量回饋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與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	
			18.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		
課程效果	課程總體架構(每學期)	23.教育成效	23.1 學生於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符合預期教育成效，展現適性教育特質。				✓		

說明:

1. 評鑑重點編號參考教育部函頒之「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
2. 各層面填具時間依四、評鑑時程之時序填寫

評鑑日期	110年 11月 17日	評鑑者簽名	許延呈.柯貝旻 盧貝怡.蘇鳳玉 林靜璇.蕭凱珊 徐麗紅.黃新勝 郭麗貞.李權霖 林志信.何政松

附件　會議記錄範例 3

嘉義縣水上鄉忠和國小 110 學年度第三次課發會會議紀錄

一、時間：111 年 2 月 23 日 13：30

二、地點：圖書室

三、主席：陳志光 校長　　四、記錄：許延呈

五、出席人員：如簽到簿　(應出席人員：16 人　實際出席 16 人 出席比例 100%超過 2/3)

六、主席宣布開會：

七、確認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

八、工作報告：

(一)本縣政府教育處在 111/01/10(一)召開 111 學年度民中小學課程計畫備查說明，強調學校必須在本學期的第三次課發會須確認形塑學校願景並規劃本校 110 學年度學校本位課程架構，然後撰寫課程計畫，並透過第四次課發會審議課程計畫，完成自我檢核表，送教育處教發科完成備查。

(二)本校願景已於 107 學年度經校務會議通過，以引導學校課程計畫之規劃。學校本位課程包括部定課程(領域學習課程)與校訂課程(彈性學習)，本校 111 學年度課程架構，提本次會議討論。

(三)學校課程計畫撰寫於本次會議中討論。

九、提案討論：

案由一：本校 111 學年度學校願景及學校本位課程架構，請討論。

說　明：

一、本校願景已於 107 學年度經校務會議通過，引導學校課程計畫之規劃。

二、本校課程核心推動小組研擬本校 111 學年度課程架構草案，一至四年級採用十二年國教課綱，包括部定課程與校訂課程，五至六年級採用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節數一覽表詳如附件一。

三、本項議案經學校本位課程經課發會通過後，送各領域教學研究會及彈性學習課程設計及規劃小組進行 111 學年度課程計畫撰寫。

決議：照案通過。(出席委員全數通過)

案由二、本校 111 學年課程計畫撰寫注意事項，請討論。

說明：

一、 本縣教育處已於 111/01/10(一)召開 111 學年度國民小學課程計畫備查注意事項說明，詳如附件二。

二、 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應參考縣府注意事項，如有增列或加以補充，請於本提案討論。

決議：依規定將各項重要議題融入各領域學習課程或納入學校行事講座宣導。(出席委員全數通過)

案由三、本校 110 學年第一學期課程總體架構、各學習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評鑑紀錄，詳如附件三，請討論。

說明：

一、 本校 110 學年度第一學期課程總體架構、各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之評鑑紀錄，經由本校課發會、各領域教學研究會及彈性學習課程設計小組完成評鑑。

二、 本校課程評鑑資料得適時提供課程規劃之參考，本案由決議通過後，由各學習領域教學

研究會及彈性學習課程設計小組適時作為課程修正及轉寫課程計畫之依據。

決議：照案通過。(出席委員全數通過)

案由四、本校 111 學年度各領域教科圖書用書，請各領域教學研究會於 5 月 20 日前完成選用，請討論。

說明：

一、 依據國民教育法第八條之二第二項及教育部公布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教科圖書選用注意事項規定，學校應公開選用教科圖書，並於每年 5 月 31 日前完成。

二、 各領域教學研究會過程及評選決議，應作成紀錄，提本會第四次課發會決議。

決議：照案通過。(出席委員全數通過)

案由五、本校 110 學年實施中及實施效果階段課程總體架構評鑑，提請討論。

說明：

一、本校 110 學年課程計畫，已完成備查。

二、本此課程總體架構評鑑共有教學實施、評量回饋及教育成效三項評鑑重點，評鑑內容如附件三，提請討論進行評鑑。

決議：照案通過。(出席委員全數通過)

十、臨時動議

十一、散會

◎附件一

忠和國小 111 學年度課程

（校訂全校實施）

<table>
<tr><td></td><td></td><td></td><td colspan="2">第一學習階段</td><td colspan="2">第二學習階段</td><td colspan="2">第三學習階段</td></tr>
<tr><td></td><td></td><td></td><td>一</td><td>二</td><td>三</td><td>四</td><td>五</td><td>六</td></tr>
<tr><td rowspan="10">部定課程</td><td rowspan="10">領域學習課程</td><td rowspan="3">語　　文</td><td colspan="2">國語文 6</td><td colspan="2">國語文 5</td><td colspan="2">國語文 5</td></tr>
<tr><td colspan="2">本土語言 1</td><td colspan="2">本土語言 1</td><td colspan="2">本土語言 1</td></tr>
<tr><td colspan="2"></td><td colspan="2">英語文 1</td><td colspan="2">英語文 2</td></tr>
<tr><td>數　　學</td><td colspan="2">數學 4</td><td colspan="2">數學 4</td><td colspan="2">數學 4</td></tr>
<tr><td>社　　會</td><td colspan="2" rowspan="4">生活 6</td><td colspan="2">社會 3</td><td colspan="2">社會 3</td></tr>
<tr><td>自然科學</td><td colspan="2">自然科學 3</td><td colspan="2">自然科學 3</td></tr>
<tr><td>藝術與人文</td><td colspan="2">藝術 3</td><td colspan="2">藝術 3</td></tr>
<tr><td>綜合活動</td><td colspan="2">綜合 2</td><td colspan="2">綜合 3</td></tr>
<tr><td>健康與體育</td><td colspan="2">健康與體育 3</td><td colspan="2">健康與體育 3</td><td colspan="2">健康與體育 3</td></tr>
<tr><td>領域學習課程節數</td><td colspan="2">20 節</td><td colspan="2">25 節</td><td colspan="2">27 節</td></tr>
<tr><td rowspan="6">校訂課程</td><td rowspan="6">彈性學習課程</td><td>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課程</td><td colspan="2">小小愛閱家(1)</td><td colspan="2">1. 小小愛閱家(1)
2. 翻轉數學(1)
3. 資訊素養與科技(1)
4. 活力英語(1)</td><td colspan="2">1. 小小愛閱家(1)
2. 翻轉數學(1)
3. 資訊素養與科技(1)</td></tr>
<tr><td>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td><td colspan="2">絲竹悠揚國樂社團/足球社團(2)</td><td colspan="2">絲竹悠揚國樂社團/足球社團(2)</td><td colspan="2">絲竹悠揚國樂社團/十鼓社團(2)</td></tr>
<tr><td>特殊需求領域課程</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td></tr>
<tr><td>其他類課程</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td></tr>
<tr><td>彈性學習課程節數</td><td colspan="2">3 節</td><td colspan="2">6 節</td><td colspan="2">5 節</td></tr>
<tr><td colspan="3">學習總節數</td><td colspan="2">23 節</td><td colspan="2">31 節</td><td colspan="2">32 節</td></tr>
</table>

◎附件二

嘉義縣111學年度國民小學課程計畫備查注意事項

壹、備查重要事項說明

一、 法律規定教育議題納入課程計畫實施情形表：年度重要教育工作均請融入相關領域或彈性學習課程統整規劃實施，並配合擬訂學習目標，課程規劃情形應摘要表列整理（參見表8）：

必要辦理項目（規劃課程實施）			
重要政策	說明	依據	實施方式
性別平等教育每學期4小時	國民中小學除應將性別平等教育融入課程外，每學期應實施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課程或活動至少4小時，爰各校除將性別平等教育融入課程外，必須額外實施四小時以上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課程或活動。	「性別平等教育法」第17條規定	融入課程及外加
★性侵害犯罪防治教育每學年至少4小時	各級中小學每學年至少4小時之性侵害防治教育課程，教育課程，學校應運用多元方式進行教學。	「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7條規定	融入課程或外加宣導
★家庭教育每學年至少4小時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每學年應在正式課程外實施四小時以上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含親職教育、代間教育及高齡教育等，並於學校行事曆載明），並應會同家長會對學生及其家長、監護人或實際照顧學生之人辦理親職教育。	「家庭教育法」第13條第1項規定	外加
家庭暴力防治法每學期2小時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每學年應有四小時以上之家庭暴力防治課程。但得於總時數不變下，彈性安排於各學年實施。	家庭暴力防治法第60條	融入課程或外加
★環境教育每年4小時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應於每年一月三十一日以前訂定環境教育計畫，推展環境教育，所有員工、教師、學生均應於每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參加四小時以上環境教育，並於翌年一月三十一日以前，以網路申報方式向中央主管機關提報當年度環境教育執行成果。	「環境教育法」第19條規定	可規劃校外教學活動實施
品德教育	請各校將品德教育課程納入「學校總體課程計畫」中推動，並進行部份固定時數或時段之品德教育教學。運用晨光活動、導師時間、週(朝)會、班會及全校性活動等，結合生活教育、體育活動、童軍活動、藝術活動、閱讀活動、環境教育及服務學習等多元方式，認識與體驗品德核心價值，進而培養良好的態度與行為習慣。	教育部108年6月12日臺教學(二)字第1080083209號函修訂公布之「教育部品德教育促進方案」	融入各領域課程中實施
全民國防教育	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全民國防教育，由本部編定全民國防教育補充教材，內容包括全民國防、國際情勢、國防政策、防衛動員、國防科技及其他相關事務，並由學校採融入式教學，納入現行課程中實施。	依據教育部各級學校全民國防教育課程內容及實施辦法第6條辦理	融入各領域課程中實施
★交通安全教育	為推動道安觀念從小扎根，交通部與教育部同推動研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安全教育課程」內容，且依據教育部課程綱要，校訂課程為學校自主，而國教署尊重學校校訂課程規劃，並鼓勵學校可依學生需求與學校特性，因地制宜選擇參考運用交通安全其於教學中。學校推動交通安全教育，係以融入課程、宣導、講座、體驗等方式列入。	依據本府110年3月12日府教社字第1100057111號函	擇不同形式融入課程
延伸學習活動	國民小學畢業考後之學習活動規劃表	「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課程計畫備查作	

		業參考原則」所列必備項目	
融入項目（融入其他課程實施）			
高齡教育	國中小將高齡教育政策-認識老化、活力老化等議題融入於學校課程計畫領域課程或相關活動中	依據第 2 期高齡教育中程發展計畫	融入課程或外加活動
資訊倫理或素養	請各校將資訊倫理或素養、安全上網及防制不當使用網路之課程融入資訊課程或各領域教學中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4 年 4 月 8 日臺教國署國字第 1040036854 號函	融入資訊課程或其他相關領域中實施
海洋教育	除依據課程綱要將海洋教育融入各學習領域進行教學之外，建議各校積極辦理國中小教師(含行政人員)海洋教育與教學(如海洋知識、游泳教學等)之知能研習，豐富海洋教育內涵。	本府 101 年 8 月 3 日府教學字第 1010278985 號	配合相關節日辦理海洋教育宣導
家政教育	依據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將家政教育融入七大學習領域課程中：二到四年級每學年 4 節，五到八年級每學年 24 節，融入於綜合活動領域中執行。		融入綜合活動課程實施
人權教育	依據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將人權教育融入七大學習領域課程中至少 1 個相關領域。		融入課程
宣導項目（建議以活動辦理納入學校行事曆中實施）			
★防災教育	學校應成立災害防救組織，由首長擔任召集人，執行減災、整備、應變及復原重建等災害防救工作。 針對「預防階段工作要項」，請學校將校園災害防救計畫相關檢查、整備項目排入行事曆，防災教育係以融入課程、宣導、講座、體驗等方式進行。	教育部主管各級學校及所屬機構災害防救要點	1.融入各領域課程中實施。 依在地災害潛勢設計防災演練腳本，每學期應至少舉辦一次防災演練(不含預演)
★水域安全宣導	請將水域安全宣導及自救救生、游泳等概念納入學校行事曆及課程計畫中，並利用朝會時間或各班級適當時段進行宣導，並將水域安全宣導時間、地點、內容及參與人數等做成紀錄以備查核。	本府 100 年 8 月 5 日府教體字第 1000139800 號	納入學校行事曆進行宣導

二、特殊教育學生須依據身心障礙學生之個別化教育計畫（IEP）或資賦優異學生個別輔導計畫（IGP）會議針對學生各領域課程規劃之學習內容（包含學習節數配置比例與學習內容）調整決議，惟有關領域/科目之調整需經學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審議通過，融入學校課程計畫後，再送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附件三

110學年度嘉義縣忠和國小課程總體架構課程評鑑檢核表

層面	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達成情形（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設計	課程總體架構(每年2月1日至6月30日)	1.教育效益	1.1 學校課程願景，能掌握課綱之基本理念、目標及學校之教育理想。					✓	學校課程願景為「健康成長」、「快樂學習」、「感恩」與「創新」，期望能成就每個孩子，透過部定與校訂課程的學習，達到「自發」、「互動」及「共好」。
			1.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獲致高學習效益。					✓	各領域及校訂課程之節數規劃皆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
		2.內容結構	2.1 內含課綱及本局規定之必備項目，如背景分析、課程願景、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節數分配表、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課程實施與評鑑說明以及各種必要附件。				✓		課程均依相關規定規畫內容後，並進行課程實施與課程評鑑。
			2.2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和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	部定課程及校訂課程之教學節數和總節數均符合課綱規定。
			2.3 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					✓	教師均能於部定課程、校訂課程及學校行事中實施相關教育議題之融入。
		3.邏輯關連	3.1 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和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及所在社區文化等內外相關重要因素相連結。					✓	
		4.發展過程	4.1 學校背景因素之分析，立基於課程發展所需之重要證據性資料。					✓	學校整體課程架構與規劃能參考學校背景因素之分析
			4.2 規劃過程經專業對話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所規畫之部定課程及校訂課程均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課發會召開日期：110.02.04、110.03.10、110.05.12、110.05.31)
課程實施	各課程實施準備(每年5月1日至7月31日)	13.師資專業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尤其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		3.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能有效實施各領域及校訂課程，閩南語師資亦通過教育部閩南語中高級認證。 4.科技領域規劃相關研習及鼓勵老師參與增能課程，以提升教學成效。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	校長、主任及所有教師均積極參與相關專業研習、策略聯盟與教學成長活動。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小組會議、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		
		14. 家長溝通	14.1 學校課程計畫獲主管機關備查，並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	於校網首頁放置學校課程計畫之連結，並於每學期親師座談會中向家長說明。
		15. 教材資源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	各領域及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均經過會議討論，並依規定選用、自編與審查。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		
		16. 學習促進	16.1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	於學期中與學期末實施課程之能力檢測、闖關活動與展演等多元評量之方式。
	各課程實施情形(學年開學日至次年學期結束)	17. 教學實施	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和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	教師能針對班上學生特質及學習狀況，採取多元的教學策略，並於教學過程中適時進行調整
		18. 評量回饋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與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	
			18.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		
課程效果	課程總體架構(每學期	23. 教育成效	23.1 學生於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符合預期教育成效，展現適性教育特質。				✓		

說明:

1. 評鑑重點編號參考教育部函頒之「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
2. 各層面填具時間依四、評鑑時程之時序填寫

評鑑日期	111年 01月 19日	評鑑者簽名	許延呈.柯貝旻 盧貝怡.蘇鳳玉 林靜璇.蕭凱珊 徐麗紅.黃新勝 郭麗貞.李權霖 林志信.何政松

110學年度嘉義縣忠和國小自然科課評鑑檢核表

層面	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達成情形（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設計	領域/科目課程(每年5月1日至6月30日)	5.素養導向	5.1 教學單元/主題和教學重點之規劃，能完整納入課綱列示之本教育階段學習重點，兼具學習內容和學習表現兩軸度之學習，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				V		針對自然領域課程計畫檢核，能完整納入課綱列示之本教育階段學習重點課程計畫，撰寫架構清晰，主題明確。
			5.2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適合學生的能力、興趣和動機，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和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V	課程設計的動設計多元，學生體驗到教學素材選用生活化、多樣化。
		6.內容結構	6.1 內含課綱及所屬地方教育行政主管機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擬融入之相應合適之議題內容摘要。					V	內容符合學生經驗及素養導向原則，課堂中透過不斷的討論，加上課後的練習與複習，習作內容都能順利完成。
			6.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V		教學單元/主題具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
		7.邏輯關連	7.1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項目內容，彼此具相呼應之邏輯關連。				V		領域課程的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等具邏輯關連
			7.2 領域/科目課程若規劃跨領域/科目統整課程單元/主題，應確實具主題內容彼此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採協同教學之單元，其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應列明。				V		領域課程若規劃跨領域統整課程單元/主題，應確實具主題內容彼此密切關連的統整精神。
		8.發展過程	8.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參考及評估本領域/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如領域/科目課綱、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V		課程規劃與設計過程，能蒐集、參考及評估本領域課程設計所需之資料，考量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
			8.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領域/科目小組會議、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V		課程規劃與設計過程，經由相關會議或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
課程實施	各課程實施準備(每年6月1日至7月31日)	13.師資專業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尤其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V		薦派校內教師參與 110學年度共備基地新課綱及素養導向教學相關綱習。教師皆具備課程設計之專業知能。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V		校內教師積極參與各項講座，課發會及行政段亦定期辦理研習及傳達政策，鼓勵教師革新成長。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小組會議、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V		積極參與各領域教學研究會、學年會議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參與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

		14.家長溝通	14.1 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並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V		學校課程計畫及相關教學活動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15.教材資源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V		課程所需審定本教科書或教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V		場地與設備能符應領域學習課程之實施，具有專用自然科任教室，並準備各種資訊及實驗用具，達成實作與理論教學兼具之成果，並透過教室布置及校園環境讓學生於生活中體驗學習。
		16.學習促進	16.1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V		能實施多元評量檢測課程實施效益及學習成效。例：校慶時學生表演、校內語文活動說故事比賽。引進外部資源，發展食農教育。
課程實施	各課程實施情形(學年開學日至次年學期結束)	17.教學實施	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和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V		能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和學習活動安排能有效達成該階段領域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領域學習課程之目標。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V		依課程內容、學生特質採用相應合適之口述回答、分組教學、學生實作等學習策略。
		18.評量回饋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與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V		依照課程計畫所訂定之進度實施課程，並適時針對學習落後學生給予補救。以多元檢核為目標，隨時進行調整。
			18.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V		教學活動會依專業對話與討論適時改進再實施課程。
課程效果	領域/科目課程(配合平時及定期學生評量期程辦理)	19.素養達成	19.1 各學習階段/年級學生於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各該領域/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並精熟各學習重點。				V		教學實施後學生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各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並精熟各學習重點。
			19.2 各領域/科目課綱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以外之其他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V		教學實施後之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的積極正向價值。
		20.持續進展	20.1 學生在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於各年級和學習階段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V		教學實施後學生學習結果表現具有持續進展的現象。

說明:

1. 評鑑重點編號參考教育部函頒之「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
2. 各層面填具時間依四、評鑑時程之時序填寫

評鑑日期	111年01月19日	評鑑者簽名	盧貝怡、劉衍甫

110 學年度嘉義縣忠和國小彈性學習課程課程評鑑檢核表

層面	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達成情形（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設計	彈性學習課程(每年5月1日至6月30日)	9. 學習效益	9.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符合學生的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對其持續學習與發展具重要性。				✓		透過繪本教學與規畫閱讀相關活動，培養學生閱讀興趣
			9.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重視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發表和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和適性化特徵，確能達成課程目標。					✓	★圖書室班級共同書籍及「愛的書庫」書籍-推動班級共讀活動，指導孩子分組討論並書寫閱讀單或海報。 ★「讀報好好玩」-國語日報的童詩和小短文，共同閱讀，並找出新語詞和優美句子，加強孩子的閱讀能力。 ★「繪本親子共讀」「國語周刊輪讀」-每周一次，培養孩子的閱讀興趣，加強孩子的閱讀速度。
		10. 內容結構	10.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符合主管機關規定，如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單元/主題內容摘要、教學進度、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					✓	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符合主管機關規定
			10.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其他類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	課程內容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10.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原則。					✓	讀報學習單的內容由淺入深，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和繼續性
		11. 邏輯關連	11.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		1.透過閱讀課程，增進學生品格修養、促進身心健康發展。 2.課程規劃的主題呼應本校「快樂學習.感恩創新.健康成長」願景。
			11.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和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輯合理性。				✓		本主題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和評量方式間具邏輯性。
		12. 發展過程	12.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能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各彈性學習課程規劃所需的重要資料，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		教材規劃與設計皆有評估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

層面	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達成情形（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描述
				1	2	3	4	5	
			12.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特殊需求類課程，並經特殊教育相關法定程序通過。					✓	課程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及相關授課老師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各課程實施準備（每年6月1日至7月31日）	13. 師資專業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尤其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		學校教師皆能有效實施此閱讀彈性課程。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皆已參加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小組會議、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		學校時常安排閱讀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了解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14. 家長溝通	14.1 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並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	★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亦將閱讀課程計畫公告在學校校網供家長查詢。 ★透過每學期的班親會和班群的line，和家長分享這學期即將展開的課程。 ★不定期將孩子在彈性閱讀課程中的照片製作成影片，和家長分享。
		15. 教材資源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	教室中的大型螢幕顯示器、學校分組平板、分組海報皆已規劃妥善。
		16. 學習促進	16.1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	不定期地讓孩子分組討論、上台發表或表演。
	各課程實施情形（學年開學日至次年學期結束）	17. 教學實施	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和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	經由閱讀課程，使學生具備聽、說、讀的基本能力，以及人際溝通等課程目標。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	1.能採用導讀、共讀、討論發表、回饋等多元教學策略，並依照學生程度適性化教學在進行讀報。 2.學習單和愛的書庫共讀書箱的教學活動時，教師會視課程內容採用不同教學策略，並依學生學習狀況適時修正。
		18. 評量回饋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與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		教師能掌握課綱內容，依此進行評量，並根據學生評量結果進教學調整。

層面	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達成情形（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描述
				1	2	3	4	5	
			18.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		教師透過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針對學生的學習表現，調整教學計劃內容。
課程效果	彈性學習課程(配合平時及期末學生評量辦理)	21. 目標達成	21.1 學生於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能符合課程設計之預期課程目標。				✓		大部分孩子都能積極地完成彈性閱讀課程內容
			21.2 學生在各彈性學習課程之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		1.學生藉由閱讀活動學習尊重生命、惜福感恩的好品格。 2.透過彈性學習課程培養孩子分組共同討論、發表的能力。
		22. 持續進展	22.1 學生於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成就表現，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		孩子於彈性閱讀課程時，皆期待老師分享個人或分組的學習單及海報，內容都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說明:

1. 評鑑重點編號參考教育部函頒之「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
2. 各層面填具時間依四、評鑑時程之時序填寫

評鑑日期	111年1月19日	評鑑者簽名	林靜璇、蕭凱珊 徐麗紅、黃新勝 郭麗貞、李權霖 林志信、何政松

附件　會議記錄範例 4

嘉義縣水上鄉忠和國小 110 學年度第四次課發會會議紀錄

一、時間：111 年 5 月 11 日 13：30

二、地點：圖書室

三、主席：陳志光 校長　　四、記錄：許延呈

五、出席人員：如簽到簿　(應出席人員：16 人　實際出席 16 人 出席比例 100%超過 2/3)

六、主席宣布開會：

七、確認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

八、工作報告：

(一)本縣政府教育處在 111/01/10(一)召開 111 學年度民中小學課程計畫備查說明，強調學校必須在 07/16 前依據課程計畫備查參考原則及縣府頒佈自我檢核表完成，送教育處教發科備查。

(二)111 學年度本校一至四年級係依據十二年國教課綱撰寫課程計畫，五至六年級仍依據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撰寫完成課程計畫。

(三)本次課發會審議學校課程計畫，需要委員三分之二出席，二分之一同意。本委員會應出席人員 16 人，實際出席 16 人，出席比例 100%，符合人數規定。

九、提案討論：

案由一：本校 111 學年度一至六年級各領域學習課程計畫及領域課程調整計畫，詳如附件一至附件十二，提請　討論。

說　明：

一、本校 111 學年度一至四年級語文領域國語文課程計畫，詳如附件一。

二、本校 111 學年度三至四年級語文領域英語文課程計畫，詳如附件二。

三、本校 111 學年度一至四年級語文領域本土語文課程計畫，詳如附件三。

四、本校 111 學年度一至四年級數學領域課程計畫，詳如附件四。

五、本校 111 學年度三至四年級自然科學領域課程計畫，詳如附件五。

六、本校 111 學年度三至四年級社會領域課程計畫，詳如附件六。

七、本校 111 學年度一至四年級健康與體育領域課程計畫，詳如附件七

八、本校 111 學年度三至四年級綜合活動領域課程計畫，詳如附件八

九、本校 111 學年度三至四年級藝術領域課程計畫，詳如附件九

十、本校 111 學年度一至二年級生活領域課程計畫，詳如附件十

十一、本校 111 學年度五至六年級各領域課程計畫，詳如附件十一。

十二、本校 111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課程規劃及相關服務需求，經本校特推會於 5 月 25 日通過，領域課程調整計畫提本會討論，詳如附件十二。

決議：111 學年度一至六年級各領域學習課程計畫及領域課程調整計畫照案通過。(出席委員全數通過)

案由二、本校 111 學年度一至四年級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五至六年級彈性學習節數計畫及自編教材，詳如附件十三至附件十五，提請　討論。

說明：

一、 本校一至四年級依據十二年國民教育課程綱要規劃彈性學習課程，五至六年級依據國民

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規劃彈性學習節數。

二、 本校 111 學年度一至四年級彈性學習課程計畫及自編教材，詳如附件十三。

三、 本校 111 學年度五至六年級彈性學習節數計畫及自編教材，詳如附件十四。

四、 本校 111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特殊需求領域課程計畫及自編教材，詳如附件十五。

決議：本校 111 學年度一至四年級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五至六年級彈性學習節數計畫及自編教材照案通過。(出席委員全數通過)

案由三、本校 111 學年度各年級使用教科書，詳如附件十六，提請　討論。

說明：

一、 本校 111 學年度各年級各學習領域使用教科書，經各學習領域教學研究在 5 月 25 日前完成選用。

二、 本校 111 學年度各年級各學習領域使用教科書，整理成為一覽表，詳如附件十六。

決議：使用教育部審定版的各領域教科用書照案通過。(出席委員全數通過)

案由四、本校 111 學年度課程評鑑計畫，詳如附件十七，提請　討論。

說明：

一、 本校 111 學年度課程評鑑計依據教育部公布參考原則及本縣課程評鑑注意事項規劃。

二、 本校 111 學年度課程評鑑計畫以課程總體架構、各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為對象，分別進行課程設計階段、課程實施前，課程實施中與課程效果層面評鑑。

三、 各課程評鑑在每學期實施後，提出課程評鑑紀錄至本委員會進行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出席委員全數通過)

案由五 、本校 110 學年實施中及實施效果階段課程總體架構評鑑及 111 學年度課程計畫設計階段課程總體架構評鑑，提請討論。

說明：

一、 本校 110 學年課程計畫，已完成備查。

二、 本次 110 學年度課程總體架構評鑑共有教學實施、評量回饋及教育成效三項評鑑重點，評鑑內容如附件十八。111 學年度課程總體架構設計階段評鑑共有教育效益、內容結構、邏輯關連與發展過程四項評鑑重點，評鑑內容如附件十九。提請討論進行評鑑。

決議：照案通過。(出席委員全數通過)

十、臨時動議

十一、散會